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自愿增持本行股份结果的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本行于 2026 年 8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自愿增持本行股份计划的公告》。基于对本行内在价值的认可、未来战略规划及发展前景的信心，相信本行股票的长期投资价值，本行副行长黄斐先生和盛丽丹女士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合计不低于 16 万股本行 A 股股份。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月内。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行股份 16.00 万股，累计增持金额 81.60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黄斐、盛丽丹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 是 ☒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黄斐无持股、盛丽丹持有 16,600 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盛丽丹持股比例 0.0008%。
-------------------	------------------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黄斐、盛丽丹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 年 8 月 1 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起 3 个月内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上述增持主体拟合计增持不低于 16 万股。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6 年 8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14 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上述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行股份 16.00 万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81.60 万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0.0082%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黄斐持有 80,000 股、盛丽丹持有 96,600 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黄斐持股比例 0.0041%、盛丽丹持股比例 0.0049%。

(二) 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上述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行股份 16.00 万股, 累计增持金额 81.60 万元,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三、其他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4 日